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1 | 中國文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由所主任依學生研究領域推薦導師。 |
| 2 | 現代文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由所主任依學生研究領域推薦導師。 |
| 3 | 外國語文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導師由論文指導老師擔任，尚未確認論文指導教授者，由文學組、語言學組月會召集人及主任擔任。 |
| 4 | 歷史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5 | 台灣文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為導師。 |
| 6 | 應用數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 | 220 | 研究所新生入學時，本系將指派一位導師，直到找到指導教授後，指導教授同時擔任所指導研究生之導師。 |
| 7 | 物理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未有指導教授者，以所長為導師。 |
| 8 | 化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9 | 地球科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有指導教授者，以系主任(所長)為導師。 |
| 10 | 光電科學與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其導師。 |
| 11 | 機械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其導師。 |
| 12 | 化學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為所指導研究生的導師，如果研究生的論文指導教授為兩名以上，則其中一位論文指導教授為該生的導師；但如果研究生未有論文指導教授時，則由系主任另行指派導師。 |
| 13 | 資源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導師費，未確定指導教授以前以系主任為導師。 |
| 14 | 材料科學及工程研究所(含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綠色應用材料碩士班)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可參與研究所導生活動，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導師費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或所長為導師。 |
| 15 | 土木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|
| 16 | 水利及海洋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本所採指導教授擔任導師制度，並未再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17 | 工程科學研究所 | 家族導師制及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本系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其導師。本系導師制度為家族導師制：由一位導師帶領一個家族，家族成員涵蓋各年級研究生及分配之大學部各年級學生。 |
| 18 | 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尚未確定指導教授者，以所長為其導師。 |
| 19 | 航空太空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導師制：以研究生認定的指導教授為導師。未選定指導教授前或遇休假研究導師者，由系主任代為指定。 |
| 20 | 環境工程研究所 | 家族導師制及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以系所原有之跨年級、系所家族為基礎，由系所請一位導師帶領一個或數個家族，家族成員涵蓋每年級及研究所。 |
| 21 | 測量及空間資訊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22 | 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本系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為導師。若遇導師輪休或出國等特殊情況時，則由系主任兼任或另行指派分配之。 |
| 23 |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醫療器材創新國際碩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106-1 起 |
| 24 | 能源工程國際學位學程碩(博)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導師制：以研究生認定的指導教授為導師。未選定指導教授前或遇休假研究導師者，由系主任代為指定。 |
| 25 | 會計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導師費，未確定指導教授以前以系主任或所長為導師。 |
| 26 | 統計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尚未找到指導教授的學生，由系所分配導師(小組導師制)，已有指導教授的學生，由指導教授擔任導師。指導教授休假期間，由系主任擔任導師。 |
| 27 | 工業與資訊管理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28 | 企業管理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，未找選定指導教授者由所長擔任導師。若遇導師輪休或出國等特殊情況，則由所長另行指派分配之。每組各項活動，由導師督導。 |
| 29 | 交通管理科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。 |
| 30 | 護理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本所採總導師制，安排 1 位老師擔任總導師，搭配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| | 或其他導師制 | | 主任協助碩士班學生輔導。 |
| 31 | 護理學系國際博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本所採總導師制，安排 1 位老師擔任總導師，搭配主任協助碩士班學生輔導。 |
| 32 |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33 | 物理治療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即研究生之導師，若有問題則由系主任負責，或由系主任請其他較適合的老師幫忙協調、溝通。 |
| 34 | 職能治療學系碩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即研究生之導師，若有問題則由系主任負責，或由系主任請其他較適合的老師幫忙協調、溝通。 |
| 35 | 法律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在尚未選定指導教授前，以系主任為導師。 |
| 36 | 政治學系政治經濟學碩(博)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博士班已有指導教授者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尚未找到指導教授者由所辦公室分配安排。 107 學年度系所整併：「政治經濟研究所」與、「政治學系」整併為「政治學系」(政治學系含學士班、政治經濟學碩士班、政治經濟學博士班) |
| 37 | 經濟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在尚未選定指導教授前，導師分配方式比照大學部編組辦理。 |
| 38 | 心理學系碩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。 |
| 39 | 電機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|
| 40 | 資訊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領導師費，若遇指導教授借調、休假，則安排其他老師為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、所長或學程主任為導師。 |
| 41 | 建築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即為指導學生的導師。 |
| 42 | 都市計劃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220 | |
| 43 | 工業設計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。 |
| 44 | 生命科學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22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課業導師，所長得已擔任生活導師或由所長指派合適之教師，擔任生活導師。 |
| 45 | 生物科技與產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220 | 指導教授即為導師，若同學有任何問題不方便與導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| 科學研究所 | | | 師溝通的話，可找所長或任一老師或心理師洽談。 註：106 學年度整併為『生物科技與產業科學系』 (含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) |
| 46 | 藝術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本所採指導教授導師制，研究生以與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，由所長依其研究領域推薦導師。 |
| 47 | 戲劇碩士學位學程碩士班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106-1 起 |
| 48 | 考古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由所長依其研究領域推薦導師給學生。 |
| 49 | 太空與電漿科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由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選定指導教授者，由所長擔任導師。 |
| 50 | 民航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以研究生認定的指導教授為導師。 |
| 51 | 海洋科技與事務研究所 | 其他導師制 | 300 | 學生尚未有指導教授時，由所長任暫時導師協助同學相關問題，待學生找到指導教授，便由指導教授及所長共同輔導。 |
| 52 | 尖端材料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53 | 自然災害減災及管理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本學程採指導教授擔任導師制度，並未再另安排導師，未有指導教授者，以學程主任為導師。 |
| 54 | 國際企業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 | 300 | 原則上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若尚未選定指導教授前，則以所長擔任導師。 |
| 55 | 資訊管理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|
| 56 | 財務金融研究所 | 小組導師制 | 300 | 以全班為單位，由各所將每個班級分成幾個小組，每小組分配一位導師。 |
| 57 | 電信管理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58 | 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 | 其他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59 | 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300 | 每位學生規劃兩位導師輔導，一位為班級或群組導師，一位為小組導師，班級導師可兼顧班上的凝聚力；也可規劃一位為「生活導師」一位為「課業導師」，兼顧人格與學業的均衡發展。 |
| 60 |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由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選定指導教授之前，由林軒竹老師擔任導師。 |
| 61 | 數據科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107-1 起 |
| 62 | 生物化學科暨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63 | 藥理學科暨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本所長久以來依據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，對研究生之輔導，即以指導教授為其導師，不再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64 | 生理學科暨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65 | 微生物學科暨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由指導教授擔任所指導之研究生的導師。 |
| 66 | 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67 | 工業衛生學科暨環境醫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68 | 行為醫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所長擔任總導師。指導教授研究休假時，則由所長暫代該生導師。 |
| 69 | 分子醫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。 |
| 70 | 口腔醫學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300 | 每位學生規劃兩位導師輔導，一位為班級或群組導師，一位為小組導師，班級導師可兼顧班上的凝聚力；也可規劃一位為「生活導師」一位為「課業導師」，兼顧人格與學業的均衡發展。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|
| 71 | 公共衛生學科暨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300 | 每位學生規劃兩位導師輔導，一位為班級或群組導師，一位為小組導師，班級導師可兼顧班上的凝聚力；也可規劃一位為「生活導師」一位為「課業導師」，兼顧人格與學業的均衡發展。 |
| 72 | 解剖學科暨細胞生物與解剖學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73 | 臨床醫學研究所 | 其他導師制 | 300 | 各班別由所務會議推選1位專任教師擔任。 |
| 74 | 老年學研究所 | 雙導師制 | 300 | 每位學生規劃兩位導師輔導，一位為班級或群組導師，一位為小組導師，班級導師可兼顧班上的凝聚力；也可規劃一位為「生活導師」一位為「課業導師」，兼顧人格與學業的均衡發展。 |
| 75 | 基礎醫學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76 | 健康照護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77 | 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| 家族導師制 | 300 | 以所原有之跨年級、所家族為基礎，由所請一位導師帶領一個或數個家族，家族成員涵蓋研究所每個年級。 |
| 78 | 食品安全衛生暨風險管理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106-1 起 |
| 79 | 教育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或其他導師制 | 300 | 本所目前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學生尚未簽指導教授者，則以所長為導師。 |
| 80 | 心智科學原理與應用國際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107-1 起 |
| 81 | 製造資訊與系統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82 | 微電子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83 | 電腦與通信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|
| 84 | 醫學資訊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領導師費，若遇指導教授借調、休假，則安排其他老師為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、所長或學程主任為導師。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|
| 85 | 多媒體系統與智慧型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|
| 86 | 奈米積體電路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其導師為原則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所長為導師；指導教授休假期間或為退休老師，由所長兼任之。 |
| 87 | 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導師，不另支領導師費，若遇指導教授借調、休假，則安排其他老師為導師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系主任、所長或學程主任為導師。 |
| 88 | 創意產業設計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學生未選定指導教授前，由本所所長擔任導師。碩一學期結束前須選定指導教授，並由指導教授擔任導師。 |
| 89 | 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|
| 90 | 熱帶植物與微生物科學研究所 | 其他導師制 | 300 | 本所碩士班學生皆由所長擔任導師。 108-1 更名 |
| 91 | 轉譯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| 雙導師制 | 300 | 每位學生規劃兩位導師輔導，一位為班級或群組導師，一位為小組導師，班級導師可兼顧班上的凝聚力；也可規劃一位為「生活導師」，一位為「課業導師」，兼顧人格與學業的均衡發展。 |
| 92 | 智慧製造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為其導師。109-1 起 |
| 93 | 人工智慧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學程主任為導師；指導教授休假期間或為退休老師，由學程主任兼任之。110 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
| 94 | 智慧運算碩士、博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未確定指導教授前以學程主任為導師；指導教授休假期間或為退休老師，由學程主任兼任之。111 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
| 95 | 全校永續跨領域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111 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
| 96 | 高階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 (DBA)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博士生由指導教授擔任導師，未選定指導教授前，由本學程主管擔任導師。 111 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
| 97 | 智慧資訊安全碩士學位學程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研究生以指導教授擔任導師為原則，各所亦得另行安排導師。 112 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

| 編號 | 單位 | 編組方式 | 學生輔導 活動費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|
| 98 | 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 | 指導教授導師制 | 300 | 指導教授為導師，未選定指導教授前或遇休假研究導師者，由系辦代為指定。 112學年度新增之研究所 |